

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5年06月21日至2025年09月20日止。

第 84355642 号

申请日期 2025年03月28日

商 标

忆比康

申 请 人 海南冠鼎国际贸易有限公司

地 址 海南省三亚市天涯区创业大厦A座802-1-11号

代理机构 郑州邦佳商务信息咨询有限公司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5类：人用药；医用药物；医用营养品；医用的营养糖果；净化剂；药枕；补药；针剂；片剂；膏剂